

世界名著

福尔摩斯探案  
——精选·绘图本

# 漂泊的独身女人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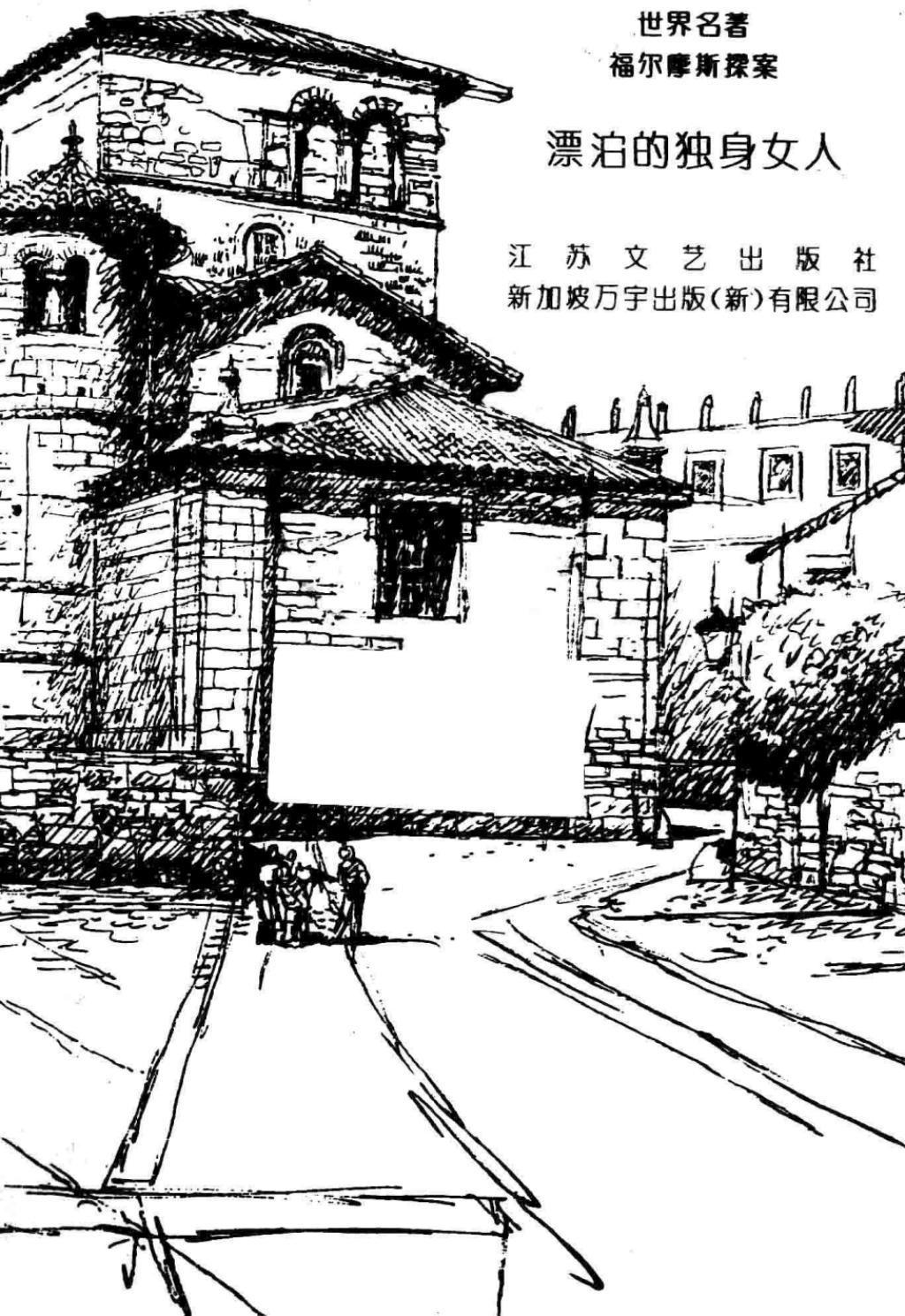
狐狸世界里的一只小鸡，一旦被吞  
他

江苏文艺出版社  
新加坡万字出版(新)有限公司

世界名著  
福尔摩斯探案

# 漂泊的独身女人

江苏文艺出版社  
新加坡万宇出版(新)有限公司



(苏)新登字 007 号

## 福尔摩斯探案

作 者：柯南道尔

装帧设计：夏 阳

绘 画：赵海平

责任编辑：沈晓晨 秦 冬

出版发行：江苏文艺出版社（邮政编码：210009）

经 销：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者：泰州人民印刷厂

787×1092 毫米 1/32 印张 30

字数：600,000 1994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0,000 套

标准书号：ISBN 7—5399—0683—9/I · 650

定 价：28.00 元（全套共十册，每册 2.80 元）

（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）

## 漂泊的独身女人

### 目 录

两只血淋淋的耳朵	1
神秘的房客	12
死亡前的侦探	23
潜水艇计划	32
漂泊的独身女人	49
魔鬼之足	62
圣佩之虎	76

## 两只血淋淋的耳朵

八月天，艳阳高挂。

贝克街象一座火炉。

我们的百叶窗放下一半，福尔摩斯蜷缩在沙发上，看着早班邮递员送来的信。

我本想去旅行，但是存款有限，念头被打消了。

室内一片沉默。

我不耐烦地翻动报纸。

报纸上也没什么好看的，我随手把报纸扔在一边。

“哦！”福尔摩斯忽然开口，“你看完了报纸，有没有注意到库辛小姐收到一只盒子的报导。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一定是你看漏了，把报纸给我。在这里，你看看。”

福尔摩斯把报纸交到我手中，他指的那一段新闻，标题是“一个吓人的包裹”，内文是这样的：

住在克罗街的库辛小姐，昨天下午二时，收到了一个牛皮纸包着的小包裹，内里是一只硬纸盒。库辛小姐打开纸盒，当场吓了一跳，原来里面有两只人耳。包裹是从贝尔邮局寄出的，没有写明是谁寄的。库辛小姐是五十多岁的独身者，很少和亲友通信，平时难得收到邮包。在几年前，她在朋奇居住，曾将几间房子租给医学院三个学生，后因他们生活不检点，不得不叫他们搬走。警方认为，寄包裹的人，也许是那三名青年，他们记恨库辛小姐不让他们住在那儿，将解剖室的遗物邮寄给她，以示恐吓。此事正由侦查官雷斯负责处理。

“今天早上我收到雷斯的一封信，”福尔摩斯说，“他在信里说他们已去电贝尔邮局，查不到什么，他认为那三名青年的嫌疑最大，还

叫我去见见他，帮他调查这案子，你有兴趣吗？”

我没有回答他，可是却和他一起坐火车到了克罗街。

雷斯正在车站等我们。

我们来到了库辛住的地方，见着了库辛小姐。

她是个温和的妇女，见了我们就说：

“希望你们能把它带走，那可怕的东西。”

“是要拿走的，”雷斯说，“不过得先让我的朋友福尔摩斯，当着你的面先看一看。”

“为什么要当着我的面。”

“说不定他问你一些问题。”

“我什么也不知道，问我也没用。”

“我了解你，”福尔摩斯安慰她，“这件事确是够你烦的了。”

“你知道就好了，我向来喜欢清静，现在我的名字登在报上了，警察又到我家来，唉！多说也没用。还是请你们快点把东西带走吧！”

她虽然如此说着，还是带我们去看那东西。

硬纸盒是黄色的，外有一张牛皮纸和一段细绳子。

“这绳子是什么做的呢！”福尔摩斯把绳子举到亮处，并用鼻子嗅了嗅，“好象涂过柏油……库辛小姐是用剪刀把绳子剪断的，这一点很重要。”

“怎么个重要法？”雷斯问。

“重要就在于绳结原封未动，还有这绳结打得很别致。”福尔摩斯微笑，“再看这张用来包裹的牛皮纸，上面有一股咖啡味，地址写得很凌乱，是用笔头很粗的钢笔写的，中年男人的笔迹，而且受的教育有限。盒子嘛，是一个半磅装甘露烟草盒子，盒子左下角有指印，盒里有用来保存兽皮或其他粗制商品的粗盐，两只耳朵就埋在盐里。”

福尔摩斯一面说，一面取出那两只耳朵，仔细观察了一会，又把它放回盒子。

“你们注意到了吗？”福尔摩斯说，“这两只耳朵不是一对。”

“注意到了，如果真是解剖室学生搞的恶作剧，那太不象话了。”

“据我的推测，这不可能是恶作剧。解剖室里的尸体，都注射过防腐剂，这两只耳朵却没有防腐剂，是被人用一种很钝的工具割下来的。而且，学医的人是会用酒精或其他化学药品进行防腐，不会动用粗盐。种种迹象显示，这不是学生的恶作剧。”福尔摩斯说。

我打了一个寒战；雷斯却半信半疑。

库辛小姐在这个时候回到了卧房。

“可是库辛小姐为什么会收到这样的东西呢？”

“这就是必须解决的问题，”福尔摩斯说，“我认为这是一桩双重谋杀案。一只耳朵是女人的，形状细巧，穿过耳洞。另一只是男人的，晒得很黑，也穿过耳洞。这两个人可能已经死了。今天是星期五，包裹是星期四上午寄出的，那么悲剧是发生在星期三，或更早一点。如果这两个人已被杀死了，寄这杀人信号的应该是杀人凶手。他把东西寄给库辛小姐，可能在于告诉她，事情已经办妥了，或者是为了使她痛心。如果是这样，她应该知道这个人是谁。可是她为什么又报警呢，她大可把耳朵埋了，不必惊动任何人。这是症结所在，必须查明。”

“非常抱歉，我得先告辞了，”雷斯说，“还有一些事要办，有问题可以到警察局来找我。”

“再见。”

我们叫佣人把库辛小姐请了出来。

“这实在是一个误会，包裹根本不是想寄给我的，我已经对雷斯说过了。唉，我相信自己在这个世界上是没有敌人的，有谁要这样捉弄我呢？”

“我也是这样想，”福尔摩斯说，“我想更可能的是——”

他停住了。

他紧紧地注视着库辛小姐的侧面。

一瞬间，他的脸上现出了惊讶和满意的神色。

我也打量着库辛小姐的侧面，却不明白福尔摩斯为什么会出现那种表情。

“有一两个问题——”



福尔摩斯观察  
她注视着库辛  
小姐的侧面

“我已经够烦了。”

“我想，你有两个妹妹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壁炉架上有一张照片，一位是你，另外两位长得很象你，是你妹妹，错不了。”

“她们正是我的两个妹妹，萨拉和马丽。”

“这里还有一张照片，是你妹妹在利物浦拍的吧！和你妹妹合影的那个男人，穿着制服，可能是船员。”

“你的观察力真敏锐。”

“过奖！”

“那个男的，是布朗。拍这张照片的时候，他在南美洲航线上工作，但因为她，而转到伦敦航线上做事。”

“是不是在‘征服者’号上做事？”

“不是，好象是在‘五硕’号。布朗曾来看过我一次。后来他一上岸就喝酒，还发酒疯，也不跟我来往了，接着和萨拉吵嘴。现在连马丽也不写信给我了，不知道她们怎样了。”

也许库辛小姐平日过于寂寞了，话匣子一打开，就说个没完。

“为什么你不跟萨拉住在一起？”福尔摩斯问她。

“我曾和她同住过，可是她爱管闲事，太难伺候了，只好分开住了！”库辛小姐说，“她特别爱说布朗的坏话，还干涉他喝酒的事，布朗曾因此骂过她。”

“谢谢你，库辛小姐，”福尔摩斯站起来点了点头。“刚才你说你妹妹是住在新街，对吗？那我先告辞了，再见。”

我们走出门外，上了一辆马车。

“到新街有多远？”福尔摩斯问。

“半里。”

“华生，上车。车夫，请你在电报局门口停一停车。”

福尔摩斯发了一封简短的电报，又回到车上来。

到了目的地。

福尔摩斯刚要敲门，一个绅士走了出来。

“萨拉小姐在吗？”福尔摩斯问。

“她病得很厉害，”绅士说，“昨天她得了脑病，我是她的医生，我认为她不适合见人，请你在十天后再来吧！”

绅士戴上手套，关上门，向街头大步走去。

“不能见就不见。”福尔摩斯高兴地说。

“你想从她身上得到什么？”我问。

“我没想从她身上得到什么，我只想看看她。不过，我想我已经得到了一切。让我们去吃午餐吧！然后再去拜访雷斯。”

午饭后，我们来到了警察局。

雷斯站在门口：“你的电报，福尔摩斯。”

“哈，回电来了！”福尔摩斯打开电报一看，“这就对了。”他说。

“查出什么啦？”

“什么都查到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雷斯惊讶地望着福尔摩斯，“你在开玩笑吗？”

“开玩笑？”福尔摩斯说，“这是一件惊人的案子，我已经知道所有的细节了。”

“那么，罪犯呢？”

福尔摩斯在一张纸上写了几个字，扔给雷斯。

“这就是罪犯的名字。”福尔摩斯说，“你最快也要到明晚才能逮捕他。走吧，华生。”

我们走向车站。

雷斯满脸喜悦地望着那张纸。

“这件案子，”那天晚上，当我们在聊天的时候，福尔摩斯说，“只有在凶手被捕之后，才能得知更多的详情。我已写信给雷斯，他会给我们满意的答案。”

“根据我的推想，你是在怀疑布朗吧！”

“哦！岂止怀疑。当我在库辛小姐家中看到她们姐妹三人合，照片，我就知道哪个是寄盒子的人。”

“再说那盒上的绳子，是船上工人用的那一种，还散发出一股海水气味。绳结是水手常打的那一种，而包裹正是从一个港口寄来的。那只男人的耳朵有耳洞，水手是常带耳环的。”

“你记不记得，我曾对库辛小姐凝视了一阵子，她的耳朵，和盒里那只女人耳朵，极相似。受害者一定和库辛小姐有血缘关系，所以我才和她谈起她的家事。”

“她说，以前是和她妹妹萨拉一起住的，如果包裹是寄错了，那应该是要寄给萨拉小姐的，包裹上写的 S. 库辛小姐，可以指库辛小姐，也可能是萨拉·库辛小姐，萨拉的缩写是 S。”

“接着，我们又听说布朗娶了三姐妹中的老三，并且得知他曾和萨拉小姐打得火热。后来一场争吵把他们分开了，几个月来他们断绝了一切通讯。所以，布朗要寄包裹给萨拉小姐的话，肯定会寄到库辛小姐那儿去。”

“现在，相信布朗的妻子已被谋杀害，另外有一个男人——假定是一个海员——也被杀害了。当然，杀人的动机，很可能是妒忌。”

“那么，为什么把凶案的证据寄给萨拉呢？也许萨拉曾插手这一悲剧。”

“当然还有另一种可能，也许有一个失恋的人杀了布朗夫妇，那只男人的耳朵，可能是布朗的。我拍了一封电报要一个朋友查查布朗夫妇是否仍在家中。然后，我和你去拜访了萨拉小姐，我是要看看，萨拉和她的姐姐库辛的耳朵是否很相似。可是她却病了，是包裹的事情让她得了病，她心里有鬼，她必定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。现在呢，我朋友的回电来了，布朗的屋子关闭了三天多，我的朋友还查到，布朗已乘‘五硕’号出航了。我估计，船会在明晚到达泰晤士河，雷斯会在那儿等他。”

福尔摩斯的希望没有落空。

两天后，他收到一大包信件，内装有雷斯的一封信和一份好几张纸的文件。

“雷斯已经把布朗捉住啦！”福尔摩斯瞟了我一眼，“听听他说些什么：

‘亲爱的福尔摩斯先生：

昨天下午六时，我在码头的五磅号船上，找到了布朗。他一知道我的来意，马上想逃走。我召来两名水警，轻易地将他制服了。我把他的随身行李也带走，但是里面找不到什么。然而他很快的就把一切都招了出来。这里附上他的供词一份，请细读。事实证明，此案件极其简单。对于你所给与我的帮助，在此致谢。

你的朋友雷斯上”

“知道了事情的真相后，当然会说案件很简单。这家伙，要是他真认为案件很简单，当初也不会邀请我相助了。”

福尔摩斯说罢，便和我一起看着那一份布朗的供词。

我还有什么可说的，有，我有许多话要说，我要统统说出来。你可以把我绞死，也可以不管我。告诉你，自从干了那件事，我不曾睡过一次好觉。他的脸，她的脸，老是出现在我的眼前。

但是那是萨拉的过错。我知道我喝了酒，就象一头野兽，但是她会原谅我的，如果不是萨拉闯入我们的二人世界。唉！萨拉为什么会上我，我为什么会迷恋萨拉的肉体。

她们是三姐妹，老大库辛是个老实的女人，老二萨拉是魔鬼，老三我的妻子是个天使。我和老三结婚的时候，老三是二十九岁，萨拉三十三。我真不应该请萨拉到我们的家里小住，她是魔鬼。

我经常在周末的时候回家，有时遇到船在装货，我就得在家呆上一星期。我经常见到萨拉，可是只要我的妻子小马丽在，我从没想过她。

萨拉却喜欢和我在一起，有时叫我陪她去散步，有时又要我陪她聊天。可是我从来没想过那种事。有一天晚上，我从船上回来，马丽不在，萨拉却在，她不但在语言上挑逗我，还擅向我怀抱。我从她的

眼里，看出她的意图。于是我和她发生了关系。但我一直很后悔。最后一次我决心把她推开。她哼的一声，跑出屋外去了。

从此以后，萨拉恨透了我，这样的女人，当初为什么要邀她来呢！对于马丽，我什么也没告诉她，何必让她伤心呢！

过了一些时候，我发现马丽有点变了；她开始怀疑我，我去过哪里、干了些什么、写信给谁、谁写信给我、口袋里装了什么，大大小小的事她都要过问。

她一天比一天古怪，一天比一天容易发脾气，我因此常和她吵嘴。萨拉已经避开了我，却和马丽形影不离。现在我才明白了，萨拉在挑拨她，唆使她来和我作对，可是当时我不曾发觉这一点。我苦闷得只好拼命喝酒，马丽更讨厌我了，我们的隔阂越来越深。这时又插进一个阿利，事情更遭了。

起初，阿利是来看萨拉的，渐渐的，他不再是来看萨拉那么简单了。

有一次，我看见马丽站在门口，好象在等什么人，她远远地看到我，脸上露出了喜欢的神色，待我走近门口，她却绷着脸走开了。这很明显，她把我看成是阿利那家伙了。这下子，我忍无可忍了，大叫了起来，“萨拉呢！”

“在厨房。”她说。

“萨拉！萨拉！”我边叫边走进厨房，“去告诉阿利，以后不许他再到我家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马丽问。

“阿利是我的朋友，他不配到这里，大概我也不配。”马丽说。

“你是我的妻子，不能和他相提并论，”我说，“要是再让我看到他，我会割下他一只耳朵。”

马丽被我吓着了，什么话也没说，当晚就离家出走了。

马丽在附近找到了住处，阿利常常去找她。有一天，我走进她的房里，见到阿利也在，我怒气冲冲的要抓他，却让他逃了。我对马丽说，如果让我再看到他和你在一起，我就杀了他。我把马丽带回家，



她哭哭啼啼，脸色苍白，我知道我们之间再也没有爱情可言了，一想到这些，我就喝酒。

萨拉眼看在我家再也住不下去了，就回到她姐姐那里去了。

到了上个星期，事情真正发生了。“五硕”号出了点小毛病，我在船上住了七天，第八天因船要维修，不能启航，先回家再说。心想，马丽一定会很高兴我回来得如此之快。

快到我家的时候，一辆马车从我身边驶过，我看到马丽和阿利亲密地在里面。两人有说有笑，根本不曾看到我。

我悄悄地追在马车后面，他们到车站买了去新布的车票，到了新布，他们租了一只船，要去划船。

那时有点雾，几百码以外见不到人。我也租了一条船，跟在他们后面。他们两人亲密的样子，真叫我看了生气。我将船划向他们的船，他们看到是我，一起尖叫了起来。我一言不发的，用船桨往阿利头上拍去，他当时倒下。马丽这贱人，还扑向阿利，悲伤地喊着阿利的名字。我越看越不是味道，连她也杀了。

然后，我割下他们的耳朵，我要把这两只耳朵，寄给萨拉这个坏女人，让她不得好过。接着我把尸首搁在船上，打穿船板，船沉下去了，神不知鬼不觉，谁也不知道我杀了人。第二天，我把两只耳朵寄了出去。

我是凶手，现在你们知道了我是凶手，请把我处死吧！我一闭上眼，就看到他们两个。杀了我吧！求求你们。

“这真是悔不当初啊！”

福尔摩斯放下供词，感慨地说。

## 神秘的房客

“瓦伦太太，你好象是有什么事。”福尔摩斯说。

“是的，福尔摩斯，这件事只有你能够帮我解决。”

“是什么事呢？”福尔摩斯点了烟，“别为了新房客整天呆在房间而发愁了，瓦伦太太。”

“我太害怕了，怕到我不能入睡，他的脚步声从清晨响到深夜，又不会见他出来，这太不寻常了。我的丈夫在外面忙着公事，屋子里，除了那个小姑娘，就只剩下我和他，我已受不了啦！”

“别太害怕了，”福尔摩斯安慰她，“你是说，这个人是十天前来的，给你付了两个星期的住宿费和伙食费？”

“他问我要多少钱，我说一个星期五十个先令，有一间小起居室，一切齐全，是在楼顶。”

“还有呢？”

“他说一个星期可以给我五镑，只要我不干涉他的事情。福尔摩斯，我们是穷人家，他一个星期给我五镑，实在是件大事。当时他付给了我十镑。”

“然后呢？”

“然后他住了十天，从早上到晚上，不停地听到他急促的脚步声，在楼上响起。除了第一晚以外，他就没出过门。”

“哦，他在第一晚出去过？”

“是，很晚才回来——我们都睡了，好象已过了半夜。”

“他的三餐怎么解决！”

“他会按铃叫我们把饭放在门口，吃完了再按铃叫我们去拿碗筷。如果他需要一些其他的东西，他会写在纸条上的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这里有几张纸条，是他写的，你看看，这张是写肥皂，这张写火柴，这张是要报纸。”

“华生，你来看看。”福尔摩斯看着那些纸条说，“他的字体象是小孩在学写字呢！”

“我看，他故意这样。”我说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隐瞒自己的字迹。”我说。

“那太奇怪了，让房东太太看到他的字迹，没什么了不起嘛！”福尔摩斯不解，“瓦伦太太，你说这个人中等身材，黑黑的，有胡子，有多大年纪？”

“不超过三十。”

“你还注意到什么？”

“他的英语说得很好，可是听口音，是外国人。”

“穿着如何？”

“很讲究，一副绅士派头。”

“他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不知道，他没说。”

“你和那小姑娘没进过他的房间吗？”

“没有！”

“他有行李吗？”

“只有一个棕色大提包。”

“这真是一个怪人。”福尔摩斯说。

“关于他的资料太少了，难以下手调查。”我说。

瓦伦太太从她的钱包里取出一个信封，又从信封里取出两根燃过的火柴和一个烟头。

“这些东西是今早在他的盘子里找到的，我带给你看看，因为听说你能从小东西上看出大问题。”

福尔摩斯耸耸肩。

“这没什么，”福尔摩斯说，“火柴当然是用来点香烟的，不过这